

## 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將誠信經營政策、承諾與執行均明列其中。</p> <p>本辦法最近修訂日期是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修訂。</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p>本公司尚未建立具體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p> <p>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確實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未來視主管機關規範或實際需求，訂定相關機制。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p>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董事會審議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定期檢討。</p> <p>本辦法最近修訂日期是 109 年 3 月經董事會通過修訂。</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V		<p>本公司於商業往來前，透過供應商基本資料調查評估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p> <p>另 107 年初提供供應商雙方交易條件聲明書並簽回，其中明訂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等情事，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合約。</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指定總管理處為專責單位，負責相關事務，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並要求本公司相關單位落實執行。 另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規範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於董事會進行之利益迴避作法。 109 年度召開之董事會，均遵照董事會議事規範進行。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處定期查核相關規章制度之執行情形；另委任會計師定期執行相關查核。 惟尚未針對不誠信行為建立具體風險評估機制，亦尚未依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及後續查核作業。	未來視主管機關規範或實際需求，訂定相關機制。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及外部訓練。 為落實誠信經營，109年公司舉辦有關公共安全、食安、衛生安全、服務專業、法令遵循等相關課程，參與自辦或派外教育訓練人數2,999人次，訓練時數6,397人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針對各利害關係人(包含員工、投資人、供應商、客戶等)，分別設立專責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申訴、檢舉或意見交流。 <a href="https://www.fdc-i.com/stakeholders/overview/">https://www.fdc-i.com/stakeholders/overview/</a>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公司對於檢舉事項會指派專責人員進行了解，關於檢舉人及檢舉事項均妥善保密，並針對個案性質透過適當途徑向權責高層主管彙報。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除對檢舉人身分嚴加保密外，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公司內部政策。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運作情形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商業會計法等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